



詹少弘女士
行政總裁
金融糾紛調解中心

詹少弘女士為調解員及大律師，在法律、政策及管理方面均有豐富經驗。她曾出任新西蘭人權委員會人權政策部高級法律顧問和主管。此前，她曾擔任香港律政署商業罪案科高級檢察官，負責執行商業罪案的檢控工作。詹女士曾在金融服務界任職高層管理人員，並且兼任法律講師及人權顧問。於港府制定調解條例時，詹女士為時任律政司司長帶領的調解專責小組擔任秘書工作，協助編制調解條例。